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802 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1段2號
 電話：(02)2311-3711分機1323
 傳真：(02)2311-1405
 電子信箱：NA12297@ntbt.gov.tw
 承辦人：林慧雅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0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財北國稅審一字第102001783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詢 貴校是否依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8款規定各種所得免納所得稅乙節，復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02年4月18日北科大研字第1020400149號函。
- 二、依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8款規定，各級政府機關之各種所得，免納所得稅。貴校既為隸屬教育部之教育機構，其各種所得得依前揭稅法規定，免納所得稅。

正本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裝
訂
線